

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

信息发布单位	修武县自然资源局	申请审查时间	2024 年 3 月 6 日
信息制作科室	生态修复股	科室办公电话	0391-7187898
信息发布员	张梦莹	办公电话	0391-7192397
审查内容（标题）： 修武县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自然恢复图斑认定结果的公告			
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 经审核，该信息内容真实、格式规范，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不涉密。 签字：牛兴旺2024年3月6日			
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 经审查，该信息内容真实、格式规范，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不涉密。 签字：姜艳波2024年3月6日			
单位分管领导审查意见： 经审查，该信息内容真实，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不涉密，可以公开。 签字：马站峰2024年3月6日			
单位主要领导审查意见： 经审查，该信息内容真实，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不涉密，可以公开。 签字：2024年 月 日			

说明：(1)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2)提请领导审查时，一般业务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查签字，重要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3)通过政府网站后台发布政府信息时，须将填制好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拍照后插入 Word 文档并转换为 PDF 格式，文档名称格式一律设定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发布信息时，应将此文档作为附件插入所发布信息的底部左下方，并与正文用间隔线隔开。